

#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机器损坏保险（2015 版）附加内部移动条款

**第一条** 本条款为我司《机器损坏保险条款（2015 版）》（以下简称“主险”）的附加险条款，只有在投保了主险的基础上，方可投保本附加险。

**第二条** 主险合同与本附加险合同相抵触，以本附加险合同为准；本附加险合同未约定事项，以主险合同为准。主险合同效力终止，本附加险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主险合同无效，本附加险合同亦无效。

**第三条** 经双方同意，本附加险合同承保保险标的在同一营业处所内部的移动过程中因主险保险事故发生的损失。